

马应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马应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公司九名董事均在规定时间内对本次会议议案进行了表决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同意：9 票，反对：0 票，弃权：0 票

公司董事曾严女士因工作变动，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以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，董事会提名黄其龙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。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0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刊登的《马应龙关于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3-014）以及《马应龙独立董事关于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同意：9 票，反对：0 票，弃权：0 票

根据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在原经营范围中增加“日用化学产品制造、日用化学产品销售、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”项，并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相应的经营范围的条款进行修订。

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0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

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刊登的《马应龙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3-015）以及《公司章程》（全文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同意：9 票，反对：0 票，弃权：0 票

公司计划于 2023 年 6 月 13 日 14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。

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0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刊登的《马应龙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3-016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马应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20 日